ICS 65.008

B 44

|  |
| --- |
|  |

DB4408

湛江市地方标准

DB 4408/T ××××—2020

|  |
| --- |
| 代替 DB 44/T 965-2011 |

地理标志产品 愚公楼菠萝

Product of geographical indication-Yu gong-lou pineapple

点击此处添加与国际标准一致性程度的标识

|  |
| --- |
|  |
|  |

2020 - ×× - ××发布

2020 - ×× - ××实施

湛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发布

前  言

本文件按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GB/T 17924 《地理标志产品标准通用要求》的规定编写。

本文件代替DB44/T 965-2011《地理标志产品 愚公楼菠萝》，与DB44/T 965-2011相比，除结构调整和编辑性改动外，主要技术变化如下：

1. 修改了日灼斑和冠芽的定义，增加了裔芽和吸芽的定义，增加了术语和定义的对应英文（见第4章）；
2. 增加了栽培措施中“品种”的要求（见5.1）；
3. 修改了菠萝采收的要求（见第6章）；
4. 修改了果实品质指标，将原来菠萝的四个等级改为三个等级，并修改了各等级对应的“果重”指标（见表1）；
5. 将“安全卫生要求”修改为“污染物限量”和“农药最大残留限量”（见7.2、7.3，2011版本7.2）；
6. 修改了部分品质指标的试验方法（见8.2、8.4、8.5、8.6,2011版本的8.3、8.4）；
7. 增加了产品的检验规则（见第9章）；
8. 修改了产品标签、标志、包装、运输及贮存要求（见第10章,2011版本的第9章、第10章）。
9. 修改了愚公楼菠萝地理标志产品保护范围图（见附录A）。

本文件由xxxxx提出。

本文件由xxxxx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广东省湛江市质量技术监督标准与编码所、徐闻县质量技术监督协会、徐闻菠萝行业协会。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XXX、XXX、XXX、……。

本文件及其所代替文件的历次版本发布情况为：

——2011年12月首次发布为DB44/T 965-2011；

——本次为第一次修订。

地理标志产品 愚公楼菠萝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愚公楼菠萝的地理标志产品保护范围、术语和定义、栽培措施、菠萝采收、质量指标、试验方法、检验规则、标签、标志、包装、运输及贮存。

本文件适用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2005年第117号公告批准保护的愚公楼菠萝。

1.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 191 包装储运图示标志

GB/T 2828.1 计数抽样检验程序 第1部分：按接收质量限(AQL)检索的逐批检验抽样计划

GB/T 8210 柑桔鲜果检验方法

JJF 1070 定量包装商品净含量计量检验规则

国家知识产权局 第354号 地理标志专用标志使用管理办法（试行）

1. 地理标志产品保护范围

愚公楼菠萝地理标志产品保护范围限于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根据《地理标志产品保护规定》批准的范围，为广东省徐闻县曲界、前山、锦和、下洋、下桥、和安、龙塘等7个乡镇现辖行政区域，愚公楼菠萝地理标志产品保护范围图见附录A。

1.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日灼斑 sunburn spots

菠萝果实在采收前的一面受高温日光灼伤后水分减少，局部组织干枯的现象称为日灼斑。

裔芽 slip

从菠萝果柄上长出的芽，又名托芽。

冠芽 crown

从菠萝果实顶部长出的芽，又名顶芽。

吸芽 sucker

从菠萝地上茎叶腋中长出的芽，又名腋芽。

果柄 carpopodium

菠萝植株主茎上部至果实底端的部位。

1. 栽培措施
   1. 品种

巴厘、卡因等优良适生品种。

* 1. 立地条件

选择海拔150 m以下，坡度小于20°的土地建园。土层深厚、肥沃，通透性好的砖红壤，pH4.5～5.5，有机质含量3%～5%。

* 1. 种苗培育
     1. 假植培育法

建立苗圃，选择无病虫害，生长健壮的裔芽（托芽）、冠芽（顶芽）、吸芽（腋芽）假植于苗圃，当裔芽苗的高度达25cm～30cm、冠芽苗的高度达20cm～25cm、吸芽苗的高度达35cm时，可出圃供大田种植。

* + 1. 老株就地分株繁育法

收果后及时给老株追肥，促进芽苗生长，待老株吸芽长至30cm～35cm、裔芽达25cm～30cm时取下芽苗，供大田种植。

* 1. 苗木定植

全年均可种植，以气候温和，雨水充足的季节为好。巴厘品种亩植3000株～3500株，卡因品种亩植2800株～3000株。

1. 菠萝采收
   1. 采收前注意事项

在采收前的30天内严禁施喷农药、生长素、化肥等有毒药液。在采收前的50天内不能灌水。

* 1. 采收时机

宜在每年3月～8月采收。鲜食果实以果基部1至3层小果果皮呈黄色，小果饱满时可采收；运销、加工果实以果皮浅绿色，小果饱满时成熟度在70%左右可采收，采收时应选择晴天，阴雨天采收会造成切口感染，引起果实腐烂。

* 1. 采收方法

用利刀将果从植株上割下，注意不能伤及果肉，并保留果顶芽，采收下待装运的果不宜堆放过高，防止机械损伤，避免阳光下暴晒。

* 1. 采收后处理

菠萝采收后应在20h内进行处理，清洁果面，除去枯叶、裔芽和可见污染物，将长于2cm的果柄用利器截除。

1. 质量指标
   1. 果实品质指标

果实品质指标应符合表1规定。

1. 果实品质指标

|  |  |  |  |
| --- | --- | --- | --- |
| 项目 | 指标 | | |
| 一级 | 二级 | 三级 |
| 感官要求 | 具有该品种果实应有的特征，果型上下均匀呈圆筒形，果眼眼沟较浅，新鲜，无畸形，无机械伤，无腐烂，果心无病虫害斑点，无日灼斑，无污染物附于果面，无异味，切开后果肉呈黄色至金黄色，肉脆，纤维少，果心小，香味浓郁，甜酸适中。 | | |
| 可溶性固形物，% | 12.0～15.0 | | |
| 有机酸（以柠檬酸计），  % | 0.4～0.5 | | |
| 果重，kg | ≥0.75 | 0.50～0.75 | ≤0.50 |

* 1. 污染物限量

应符合GB 2762的规定。

* 1. 农药最大残留限量

应符合GB 2763的规定。

* 1. 净含量及允许负偏差

净含量及允许负偏差应符合《定量包装商品计量监督管理办法》。

1. 试验方法
   1. 感官要求
      1. 取样的菠萝放于洁净的台面上，按感官指标及基本要求检查。
      2. 品尝和嗅其果实风味。
   2. 果重

使用感量1g的天平称重。

* 1. 可溶性固形物

按 GB/T 8210-2011 中 5.7.4 规定的方法测定。

* 1. 有机酸

按 GB/T 8210-2011 中 5.7.6 规定的方法测定。

* 1. 污染物含量

按GB 2762各项目规定的方法执行。

* 1. 农药残留量

按GB 2763各项目规定的方法执行。

* 1. 净含量及允许负偏差

按 JJF 1070 规定执行。

1. 检验规则
   1. 组批

同一批种植、同一种植条件、同一采收的菠萝为同一组批。

* 1. 抽样方法

按GB/T 2828.1规定的方法执行。

* 1. 判定规则

检验结果全部符合本文件要求时，则判定为合格品。

感官、理化指标不符合质量特色要求的，判定为不合格品，不合格产品不得使用地理标志产品使用标志。

1. 标签、标志、包装、运输、贮存
   1. 标签、标志
      1. 获准使用地理标志产品专用标志的，可在其产品包装上加贴地理标志产品专用标志。地理标志产品专用标志的使用应符合《地理标志专用标志使用管理办法（试行）》的有关规定。
      2. 包装储运图示标志应符合GB/T 191的要求。
   2. 包装
      1. 产品采用纸箱或塑料筐包装，或根据客户要求运装。
      2. 销售包装要求外表清洁、无变形损伤，标签内容的字迹和图形清晰整洁、端正，无破损。
   3. 运输
      1. 短途待运的菠萝果实应放在通风仓库或工棚内，不得露天堆放，防雨淋、防日晒、并及时调运。
      2. 产品在运输时，运输工具要保持整洁，不得与其他物品混运，应避免雨淋、日晒、搬运时应小心轻放，保护产品在运输中不受损伤。
      3. 常温运输时，车厢内应保持空气流通，易于散热，防止高温。
      4. 控温运输时，车内温度7℃～12℃，相对湿度85%～90%。
   4. 贮存

贮存仓库应清洁、干燥、阴凉通风，储藏温度宜在7℃～12℃。成品在仓库中应离地不小于10cm，离墙不小于15cm距离堆放，堆放高度以纸箱或塑料筐不变形为宜。

1. （规范性附录）  
   愚公楼菠萝地理标志产品保护范围图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